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

2016年4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一、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2015、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941.96万元和 362,044.16万元，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发行人2014年土地转让收入较大而2015年无土地转让收入。营业收入作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重要保障，如果公司不能在持续期内有效改善公司营业收入状况，将会对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盈利能力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土地出让收入和地铁运营收入。目前公司负责整理的土地和建设的地铁项目投资额较大，且未来仍将有持续性的资本支出。受制于土地开发整理和轨道交通行业的特性，项目建设和投资回报周期长、前期资金需求量大，给公司的资金调度与运营造成较大压力，可能导致公司盈利能力有所波动，从而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三、利率波动风险

市场利率易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债券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特别是我国正处于经济转型的关键时期，经济调控政策出台密集，未来几年内市场利率发生波动的可能性较大。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且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旦市场利率发生波动，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投资收益水平，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获取的利息收益相对下降。

四、持续投融资风险

公司作为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的投资主体，主要从事地铁建设项目和土地一级开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开发经营，由于基础设施项目部分带有较强的公益性，盈利水平相对较低，同时，该类项目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会受到经济周期的显著影响。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缓、停滞甚至衰退，将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经

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另外，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1
重大风险提示	2
一、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2
二、盈利能力风险.....	2
三、利率波动风险.....	2
四、持续投融资风险.....	2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6
一、发行人.....	6
二、会计师事务所.....	6
三、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	7
四、主承销商.....	7
五、跟踪评级机构.....	8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9
一、债券基本情况.....	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情况.....	13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	13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六、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7
第三节 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18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18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18
三、资产受限情况.....	22
四、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22
五、银行授信、使用情况及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22
第四节 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24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24
二、行业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25
三、公司严重违约、控股股东独立性等情况说明.....	27
四、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产拆借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27
五、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28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9
第六节 财务报告	30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最近两年	指	2014 年、2015 年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储存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制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15 年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发行人

(一) 中文名称: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 彭旭峰

(三) 公司地址: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邮政编码: 410000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艺、熊文

联系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20楼

联系电话: 0731-86850502

传真: 0731-86850488

(五) 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查询网址: www.sse.com.cn和www.chinabond.com.cn

备置地:

发行人: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20楼

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六)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董事唐建新变更为谢宇红, 监事会主席由吴四龙变更为黄阳, 监事会成员项新民变更为吕湘晋。除此之外,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未发生变更。

二、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479号2401

签字会计师: 颜军、王寅君

联系人: 王寅君

联系电话: 0731-84427758

三、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

（一）2013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人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人：伍敏

联系电话：010-88027899

（二）2015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10号

联系人：王盛

联系电话：0731-85235269

（三）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监管银行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长沙分行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142号光大发展大厦B座20层

联系人：邓舒放

联系电话：0731-85363831

四、主承销商

（一）2013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主承销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伍敏、郑君、张本金、范明、侯杰、周旭泽、邓晶

联系电话：010-88027899、010-88027189

传真：010-88027190

（二）2015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主承销商

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联系人：姜虹、杨良晨、王伟、王军、曾晔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400

（三）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光大中心B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崔勐雅、贾蓓、张一文

联系电话：010-63639397，63639517、9520

传真：010-63639384

五、跟踪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人：荀正、王梦璇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截至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发行人成功发行4期企业债券和2期中期票据，共计债券余额13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2013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债券简称：13长沙轨道债、13长轨交
- 2、债券代码：1380179.IB(银行间债券)，124290.SH(上交所)
- 3、发行日：2013年4月23日
- 4、到期日：2023年4月23日
-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3年5月7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于2013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
-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6.2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 9、债券余额：25亿元。
-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2.5亿元、2.5亿元、2.5亿元、2.5亿元、3.75亿元、3.75亿元、3.75亿元和3.75亿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8年每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4年4月23日、2015年4月23日完成第一期和第二期利息款支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二）2015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债券简称：15长轨01，15长沙轨道债01
- 2、债券代码：127145.SH(上交所)，1580090.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日：2015年4月3日

4、到期日：2025年4月3日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4月1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于2015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30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5.97%，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9、债券余额：30亿元。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3亿元、3亿元、3亿元、3亿元、4.5亿元、4.5亿元、4.5亿元和4.5亿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8年每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5年4月3日完成第一期利息款兑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三）2015年第二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15长轨02，15长沙轨道债02

2、债券代码：127232.SH(上交所)，1580182.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日：2015年7月14日

4、到期日：2025年7月14日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7月17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于2015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30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5.4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9、债券余额：30亿元。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3亿元、3亿元、3亿元、3亿元、4.5亿元、4.5亿元、4.5亿元和4.5亿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8年每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尚未开始本金、利息款兑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四）2015年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简称：15长轨03，15长沙轨道债03

2、债券代码：127328.SH(上交所)，1580306.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日：2015年12月21日

4、到期日：2025年12月21日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12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于2016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4.1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9、债券余额：20亿元。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2亿元、2亿元、2亿元、2亿元、3亿元、3亿元、3亿元和3亿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8年每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尚未开始本金、利息款兑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五)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债券简称：13长沙轨交MTN001

2、债券代码：101361015.IB (银行间债券)

3、发行日：2013年10月22日

4、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3年10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6.7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9、债券余额：15亿元。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中期票据每次付息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付息工作。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4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23日完成第一期和第二期利息款兑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六)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债券简称：14长沙轨交MTN001

2、债券代码：101461005.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日：2014年5月7日

4、到期日：2019年5月8日

5、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4年5月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8、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6.4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9、债券余额：10亿元。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中期票据每次付息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付息工作。

11、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5年5月8日完成第一期利息款兑付，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25亿元，全部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项目。2015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全部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项目。2015年第二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全部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项目。2015年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20亿元，全部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项目。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总额为15亿元，其中12亿元拟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建设，3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本部银行贷款。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总额为10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借款。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情况

本公司已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上述债券的跟踪评级机构，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2016年6月30日前披露至指定场所。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未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机制

2013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5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5年第二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2015 年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和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均未设置增信担保措施。

（二）偿债计划

1、2013 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该债券发行总额为 25 亿元、10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第 8、第 9 和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 2.5 亿元、2.5 亿元、2.5 亿元、2.5 亿元、3.75 亿元、3.75 亿元、3.75 亿元和 3.75 亿元，最后 8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从存续期的第 3 年即开始安排偿还本金，充分减轻发行人一次性还本的压力。可有效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兑付，最大程度降低投资者的风险。

2、2015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该债券发行总额为 30 亿元、10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第 8、第 9 和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 3 亿元、3 亿元、3 亿元、3 亿元、4.5 亿元、4.5 亿元、4.5 亿元和 4.5 亿元。最后 8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从存续期的第 3 年即开始安排偿还本金，充分减轻发行人一次性还本的压力。可有效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兑付，最大程度降低投资者的风险。

3、2015 年第二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该债券发行总额为 30 亿元、10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第 8、第 9 和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 2.5 亿元、2.5 亿元、2.5 亿元、2.5 亿元、3.75 亿元、3.75 亿元、3.75 亿元和 3.75 亿元，最后 8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从存续期的第 3 年即开始安排偿还本金，充分减轻发行人一次性还本的压力。可有效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兑付，最大程度降低投资者的风险。

4、2015 年第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该债券发行总额为 20 亿元、10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第 8、第 9 和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 2 亿元、2 亿元、2 亿元、2 亿元、3 亿元、3 亿元、3 亿元和 3 亿元，最后 8 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从存续期的

第3年即开始安排偿还本金，充分减轻发行人一次性还本的压力。可有效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兑付，最大程度降低投资者的风险。

5、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该债券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6、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该债券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三）偿债保障措施

1、公司良好的发展势头及未来较强的盈利能力是偿付的根本保障

公司作为长沙市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以及轨道交通空间资源整合等方面的唯一主体，具有区域垄断优势，市场稳定。长沙市地铁 1、2、3 号线贯穿长沙市主城腹地，把主城区经济文化繁华区及对外交通口等客流集散点连接起来，建成后将成为长沙市主要骨干交通线，充足的客流量将为长沙轨道每年提供稳定的票务收入。同时长沙轨道将大力开展地铁信息业务、地铁商业开发等业务。根据长沙市政府《关于市轨道交通集团公司第二轮建设规划项目融资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精神，目前发行人共负责承建五一广场、芙蓉广场和杜花路地下空间等项目，总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长沙市政府将地下空间将全部归集到发行人名下，由发行人统筹建设、管理、运营，所有收入全部用于轨道建设。轨道交通沿线土地也将得到有效升值，预计将会取得良好的地铁物业收益。一方面通过移动通信覆盖业务、光纤租赁业务以及传媒业务等地铁信息业务的开发来为长沙轨道提供稳定的现金流，另一方面通过轨道交通网络站点、站厅及通道内的商业租赁、经营和管理来发展地铁商业，采取有效手段将地铁“乘客流”转变为“顾客流”，发展饮食、零售以及娱乐等商业活动，增加长沙轨道的非票务收入。此外，发行人对地铁沿线的可开发土地具有统一规划、统一经营及统一开发权，相关土地测量工作正在进行。轨道交通 1、2、3 号线的开通将有力带动周边地区土地及物业的升值，发行人地铁沿线的房地产开发业务以及土地转让收益前景良好。2014-2015 年，发行人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1.10 亿元、12.20 亿元。随着未来发行人经营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和资产结构的调整，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2、湖南省及长沙市财政对轨道交通建设的财政支持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保障

为缓解长沙市地面交通拥挤状况，改善城市空间结构和生态环境，提升城市综合功能，长沙市政府对发行人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给予大力支持。根据长沙市政府《关于设立长沙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长政函[2009]8号)及2010年4月6日印发的长政发【2010】8号文件《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相关精神，长沙市政府成立了“长沙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用于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补贴以及偿债，该专项资金在年度财政预算中编列，并统一纳入市财政局财政专项资金专户管理和核算。

长沙作为湖南省省会，轨道交通项目是湖南省重大工程项目、长沙市最大的投资项目，轨道交通的建成将影响、辐射、改善和促进湖南省交通状况和经济发展。随着国家对地方投资的宏观调控，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在湖南省的建设工作中的地位将不断得到提升，湖南省政府对该项目的支持力度趋于增强。目前长沙市正积极争取湖南省政府对轨道交通项目的政策、财政、税费等多元化的支持。湖南省及长沙市财政对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力支持，将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有力保障。近年来，长沙市依托其自身丰富的资源、广阔的市场和良好的经济基础，抓住国家发展“中部崛起”的历史机遇，大力调整经济结构，积极扩大开放，深化体制改革，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经济社会得到全面发展，综合实力得到迅速提高。长沙市经济总量的上升，财政收入的增加，经济环境的持续向好以及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为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活动创造了良好的客观经济基础，经济及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对长沙市的交通条件及其他基础设施条件提出了新的要求，发行人轨道交通业务有较好的发展强劲，其他相关业务经营规模也可随之扩大，持续盈利能力必将随之增强。

3、公司优良的资信情况为债券偿付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具有非常畅通的融资渠道。在国内银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各大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多家银行均给予发行人高额的授信额度。即使发行人出现临时性现金不足，也完全有能力通过银行融资进行资金周转以偿付到期债务。充足的银行授信也将是发行人按期偿还募集资金本息的有力支撑。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六、债权人履职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2013 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人代理人，聘请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为 2015 年第一、二、三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监管银行和债权人代理人。债券代理人负责监管发行人的募集和偿债资金，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人代理人和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行人聘请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监管银行，较好地履行了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节 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2015 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审字第 560000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 2014-2015 年度/末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表3-1：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 末	2014 年度 / 末	同期变动率
总资产	8,498,330.29	7,085,658.54	19.9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060,782.50	3,929,004.09	3.35%
营业收入	30,941.96	362,044.16	-9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046.53	110,988.58	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15.09	167,551.43	1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358.57	-536,216.05	126.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375.95	427,544.87	196.6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18.88	374,386.41	67.29%

表3-2：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度 / 末	2014 年度 / 末	同期变动率
流动比率	8.16	10.15	-19.61%
速动比率	1.95	3.66	-46.72%
资产负债率	49.63%	44.55%	11.4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3：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资产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同比变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318.88	374,386.41	67.29%
应收账款	229.31	142,969.80	-99.84%
其他应收款	384,623.69	253,867.42	51.51%
预付账款	1,934.64	1,049,042.48	-99.82%
存货	3,236,723.71	3,228,957.95	0.24%
其他流动资产	-	2.73	-1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49,830.23	5,049,226.80	-15.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2,413.09	46,300.61	121.19%
固定资产	1,357,309.54	1,351,108.49	0.46%
在建工程	2,781,017.50	631,794.49	340.18%
无形资产	2,182.42	2,353.16	-7.26%
长期待摊费用	5,577.50	4,875.00	14.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8,500.05	2,036,431.75	108.62%
资产总计	8,498,330.29	7,085,658.54	19.94%

表3-4：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明细

单位：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同比变动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		-
应付账款	148,841.96	178,183.23	-16.47%
预收账款	1,721.00	4,442.94	-61.26%
应付工资	2,477.25	1,927.62	28.51%
应交税费	281.20	517.48	-45.66%
其他应付款	271,899.07	181,541.19	49.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90,500.00	130,950.00	-30.89%
流动负债合计	520,720.48	497,562.47	4.6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850,185.15	1,605,650.00	15.23%
应付债券	1,275,000.00	500,000.00	155.00%
长期应付款	571,571.72	553,414.96	3.28%
专项应付款	70.43	27.02	160.67%
长期负债合计	3,696,827.31	2,659,091.98	39.03%
负债合计	4,217,547.78	3,156,654.45	33.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2,999,291.00	2,989,559.12	0.33%
盈余公积	30.16	30.16	0.00%
未分配利润	561,461.35	439,414.81	2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0,782.50	3,929,004.09	3.35%
少数股东权益	22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0,782.50	3,929,004.09	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98,330.29	7,085,658.54	19.94%

资产项目中波动较大的科目分析：

（一）货币资金

表3-5：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现金	8,790.28	12,012.14	-26.82%
银行存款	6,263,179,993.87	3,727,852,121.78	68.01%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0	-100.00%

合计	6,263,188,784.15	3,743,864,133.92	67.29%
----	------------------	------------------	--------

报告期期末，银行存款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三期80亿元企业债券资金到位。

（二）应收账款

表3-6：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应收账款	229.31	142,969.80	-99.84%

2015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减少99.84%，主要是由于滦湾镇棚改项目的土地返款收回。

（三）其他应收款

表3-7：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其他应收款	384,623.69	253,867.42	51.51%

2015年其他应收款年末金额较2014年增长51.51%，主要是由于拆出资金增加所致。

（四）预付账款

表3-8：预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预付账款	1,934.64	1,049,042.48	-99.82%

2015年应付账款项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减少99.82%，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工程项目有关的预付账款调入了在建工程。

（五）其他流动资产

表3-9：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	-	2.73	-100.00%

报告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减少为0，主要原因系公司待摊费用已转当期成本费用。

（六）长期股权投资

表3-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02,413.09	46,300.61	121.19%

2015年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增长121.19%，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外投资增加。

(七) 在建工程

表3-11: 在建工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在建工程	2,781,017.50	631,794.49	340.18%

2015年在建工程年末金额较2014年大幅增长340.18%，主要是由于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负债项目中波动较大的科目分析:

(八) 预收账款

表3-12: 预收账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预收账款	1,721.00	4,442.94	-61.26%

2015年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减少61.26%，主要原因系2号线地下空间项目所收款项退回原单位。

(九) 其他应付款

表3-13: 其他应付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其他应付款	271,899.07	181,541.19	49.77%

2015年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2014年增加49.77%，主要原因系公司新收取财政资金。

(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表3-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90,500.00	130,950.00	-30.89%

2015年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期末余额较2014年减少30.89%，主要原因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十一) 应交税费

表3-15: 应交税费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应交税费	281.20	517.48	-45.66%

2015年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2014年减少45.66%，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所致。

(十二) 应付债券

表3-16: 应付债券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应付债券	1,275,000.00	500,000.00	155.00%

2015年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增加155.00%，主要原因系公司2015年发行三期80亿元企业债券。

（十三）专项应付款

表3-17：专项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同比变动
专项应付款	70.43	27.02	160.67%

2015年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较2014年大幅增加160.67%，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取再生能源补助资金。

三、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无受限资产。

四、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合计20亿元，本期新增担保金额合计20亿元。明细如下：

表3-18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担保类型	实际担保余额
名称	企业性质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企	连带责任担保	20 亿元

五、银行授信、使用情况及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5年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累计789.05亿元，已使用345.14亿元，可使用额度为443.91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3-19 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被授信主体	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剩余额度
建设银行	轨道集团	83.80	28.30	55.50
中国银行	轨道集团	99.50	57.94	41.56
农业银行	轨道集团	104.50	50.46	54.04
工商银行	轨道集团	78.00	18.18	59.82
交通银行	轨道集团	106.50	62.00	44.50
进出口银行	轨道集团	41.50	13.20	28.30
国家开发银行	轨道集团	79.13	38.33	40.80
邮储银行	轨道集团	42.00	2.99	39.01
招商银行	轨道集团	20.50	8.74	11.76
光大银行	轨道集团	25.00	25.00	0.00

兴业银行	轨道集团	13.00	12.00	1.00
民生银行	轨道集团	2.00	2.00	0.00
长沙银行	轨道集团	9.00	6.02	2.98
北京银行	轨道集团	2.00	2.00	0.00
渤海银行	轨道集团	14.60	9.30	5.30
浦发银行	轨道集团	5.00	0.83	4.17
中信银行	轨道集团	7.00	0.00	7.00
中建（委托贷款-建行）	轨道集团	27.00	2.00	25.00
中电建（委托贷款-建行）	轨道集团	23.00	2.00	21.00
农村合作银行	轨道集团	4.02	1.85	2.17
委托贷款（国开行）	轨道集团	2.00	2.00	0.00
合计		789.05	345.14	443.91

2015年度，发行人累计偿还银行贷款213,193.24万元，均按时偿还，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

第四节 公司业务和治理情况

发行人是长沙市唯一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主体，以及长沙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重要主体。在“长株潭经济一体化”的大背景下，发行人依托其在长沙市轨道交通项目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独特优势，在长沙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抓住长沙市经济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拓展发展空间，充分利用政府赋予的政策优势，逐步形成了以轨道交通、土地开发整理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业的业务体系，同时涉及建筑材料销售、地铁商业及物业管理等业务领域。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据《公司章程》的约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经营运作。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状况简介

（一）最近两年经营状况分析

表4-1:最近两年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比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30,941.96	362,044.16	-91.45%
其中：营业收入	30,941.96	362,044.16	-91.45%
其中：土地转让收入		343,422.24	-100.00%
轨道交通运营收入	21,315.41	11,290.91	88.78%
其他收入	9,626.55	7,331.01	31.31%
二、营业总成本	105,435.51	404,147.33	-71.00%
其中：营业成本	30,853.55	364,020.73	-91.51%
其中：土地转让成本		343,422.24	-100.00%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	29,749.30	19,004.74	56.54%
其他成本	1,104.25	1,593.75	-30.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9.65	131.35	295.62%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8,374.95	8,075.9	3.70%
财务费用	65,083.87	31,348.74	10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91	-405.01	-29.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777.46	-42,508.18	78.61%
加：营业外收入	196,826.57	153,502.36	28.22%
其中：补贴收入	196,600.00	152,640.61	28.80%
减：营业外支出	2.57	5.60	-54.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046.53	110,988.58	9.96%

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12.35	181,145.39	-8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798.37	131,913.89	5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310.73	313,059.28	-2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0.61	122,610.97	-88.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10.75	10,241.17	8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0.94	789.61	13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3.33	11,866.1	-7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95.64	145,507.85	-7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15.09	167,551.43	16.93%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941.96万元。其中，土地转让业务收入为0万元；轨道交通运营收入为21,315.4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68.89%；其他业务收入9,626.55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1.11%。因2015年公司未将所有土地进行转让，故未实现土地转让业务收入轨道交通运营收入随着地铁线路的逐渐开通运营，相关收入逐渐增长。相应的，公司未发生土地转让业务成本，轨道交通运营成本因其业务特点成本基本保持平衡。

公司在以前年度发行的中期票据和新增的银行贷款在2015年进入付息期，相应的财务费用也大幅增加。由于公司2015年度未对外转让土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相应减少。

（二）报告期内投资情况分析

公司2015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1,041,968.30万元，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652,552.55万元，增幅为167.57%。主要原因系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二、行业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业发展格局与趋势展望

1、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发展概况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我国的城市化进程也在逐步加快。据中国社科院发布的《城市蓝皮书》等资料显示，2011年至2013年我国城镇化率分别为51.27%、52.57%及53.7%。自2011年起，中国城市人口超过乡村人口，城市化水平超过50%。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规模的扩大，城市人口密集度不断提升，车辆不断增加，城市路面交通系统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现有的道路交通设施已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交通需求，迫切需要发展地下公共交

通来缓解城市交通拥堵的压力。地铁这种动力大、不占用地面空间的交通运输设施，正在大中城市建设中悄然兴起，并成为解决城市交通问题的最佳选择。

同时，在市区地域高密度开发、居住成本不断攀升、居住环境难以改善的背景下，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城郊地带，轨道交通的分布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人们居住地的选择，并能带动沿线的经济发展，增加沿线的人口密度，形成居住区，带动沿线土地升值，拉动沿线商业服务需求。不难预见，未来几年我国的轨道交通建设将迎来新一轮高潮。

2、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发展

近年来，长沙市经济得到持续快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及人口的大量增加，使长沙市住宅用地、商业用地以及工业用地的需求大量增加，并呈长期增长趋势，土地需求压力在短期内难以缓解。随着长沙市城市轨道交通线路的逐渐投入运营，长沙市的城市空间布局将得到进一步优化，长沙市土地开发整理行业也将呈现稳步发展趋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十三五”是长沙轨道交通发展征程中重大机遇最为集中的时期，是各种优势潜力最能有效释放的时期，是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最为紧要的时期，是推进一主多元结构又好又快发展最为宝贵的时期。机遇承载使命，挑战考验担当。

“十三五”时期长沙轨道交通的主要目标是：纳入湖南省“十三五”6,700亿完善立体交通网大目标，服务综合交通逐步由“规模增量型”向“质量提升型”、“省内、中部畅通型”向“全国、全球联通型”、“行业单独发展型”向“三维一体立体型”发展；实现第一轮建设规划核心线路全运营，力争实现第二轮建设规划绝大部分骨干线路运营，抓好第三轮建设规划，建设总投资1,162亿元，初步构建长沙轨道交通路网骨架；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统领，实现新常态下年均经营业绩指数与经营效益高于同位城市地铁企业，集团总资产实现翻番；集团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跻身同行业大型企业、湖南省骨干企业；实施职工收入递增计划，持续改进职工生产生活条件，让职工工作更爽，更有获得感。

积极盘活优势资源，全面对接市场，加快资本经营、资源归集、特色经营“一主多元”可持续发展进程。促进土地资金回笼。高铁新城片区全年出让土地约300亩，回笼资金约20亿元。抓实沿线物业开花结果。继续推进溁湾镇棚改项目二

期开发，力争启动溁湾镇地下空间项目建设；启动沙湾广场项目建设，推进锦泰广场项目以及火车站地下连接通道项目，确保五一广场、国金中心、九龙仓等地下空间项目投运，芙蓉广场地下空间项目实现收入1.9亿元；完成1、2号线站点商业空间的物业交付，实现租金收入1,265万元；实现西广场停车费自营收入1,600万元；推进光达上盖项目，启动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及地铁科技大楼的相关工作，抓实3号线城南东路站上盖物业，解放垵、高塘岭、苏托垵、隆平高科等片区相关工作。推动经营结构优化转变。关注“供给侧”改革，对接旅客和市民的需求，在供给结构和经营产品上加快品质升级与个性化打造；引入“互联网+”新业态经营模式，探索运用“大数据”分析平台引领地铁运营、经营开发、风险控制等，以客流价值的开发，积极打造移动商城和商业空间，激发旅客二次消费和跨行业消费。同时，加大对本地企业的扶持力度，力争实现轨道交通产业本地化。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地铁建设投资和土地一二级开发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部分带有较强的公益性，盈利能力相对较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地铁建设投资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工期长、回报周期久的特点，建设期内的施工成本受建筑材料、设备价格和劳动力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投资可能超出投资预算。在项目管理的过程当中，可能会由于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或项目管理能力不足等原因对募投项目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项目的收益实现和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

三、公司严重违约、控股股东独立性等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严重违约事项发生。同时，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与公司控股股东保持独立性，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四、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产拆借及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经营性往来占款、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之“四、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五、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公司如约执行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确保债券投资者应享有的利益。

第五节 重大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无破产重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等应披露重大事项发生。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 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2015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参见附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
- 2、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4-2015年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ww.xhcpas.com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页
3、合并利润表	7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8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9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5-59 页



审计报告

[2016]京会兴审字第 56000015 号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轨道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轨道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轨道集团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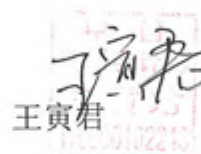


(特殊普通合伙)
用章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263,188,784.15	3,743,864,133.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2,293,133.87	1,429,697,970.60
预付款项	五、（三）	19,346,387.75	10,490,424,786.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3,846,236,949.18	2,538,674,237.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32,367,237,093.97	32,289,579,523.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498,302,348.92	50,492,267,952.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六）	1,024,130,897.29	463,006,140.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13,573,095,444.56	13,511,084,858.99
在建工程	五、（八）	27,810,174,952.12	6,317,944,858.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21,824,227.15	23,531,634.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55,775,000.00	48,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85,000,521.12	20,364,317,491.52
资产总计		84,983,302,870.04	70,856,585,443.8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12-31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1,488,419,556.02	1,781,832,338.43
预收款项	五、（十三）	17,209,999.50	44,429,407.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24,772,497.43	19,276,224.02
应交税费	五、（十五）	2,811,977.88	5,174,848.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2,718,990,719.64	1,815,411,870.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905,000,000.00	1,30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07,204,750.47	4,975,624,68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十八）	18,501,851,500.00	16,056,500,000.00
应付债券	五（十九）	12,75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	5,715,717,239.35	5,534,149,617.74
专项应付款		704,340.00	270,2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68,273,079.35	26,590,919,817.74
负债合计		42,175,477,829.82	31,566,544,507.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一）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29,992,909,953.69	29,895,591,185.3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301,620.08	301,620.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5,614,613,466.45	4,394,148,13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07,825,040.22	39,290,040,936.40
少数股东权益		2,2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07,825,040.22	39,290,040,93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983,302,870.04	70,856,585,443.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峰彭
印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平邓
印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1,215,375.23	1,151,224,81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784,552.35	30,733,417.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一）	18,397,550,970.09	10,313,864,873.56
存货		3,133,788,520.00	3,133,788,52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207,339,417.67	14,629,611,62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二）	2,260,798,493.46	1,664,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0,314,738.18	1,408,008,076.47
在建工程		168,624,718.65	45,460,423.8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927.22	121,492.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93,776,910.19	9,179,473,38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23,617,787.70	12,297,163,375.83
资产总计		35,930,957,205.37	26,926,774,997.9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12-31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687,165.01	167,888,035.89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70,533.43	
应交税费		1,494,169.46	1,206,317.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03,795,069.76	1,123,171,01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000,000.00	451,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40,746,937.66	1,743,765,36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94,500,000.00	9,828,500,000.00
应付债券		12,75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623,329,901.85	4,600,899,799.7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67,829,901.85	19,429,399,799.75
负债合计		30,208,576,839.51	21,173,165,165.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5,459,715.47	773,785,998.0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1,620.08	301,620.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380,969.69	-20,477,785.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22,380,365.86	5,753,609,83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30,957,205.37	26,926,774,99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9,419,566.92	3,620,441,598.9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309,419,566.92	3,620,441,598.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4,355,098.78	4,041,473,317.6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308,535,476.16	3,640,207,312.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5,196,488.30	1,313,516.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3,749,473.64	80,759,002.63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650,838,722.69	313,487,386.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6,034,937.99	5,706,099.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2,839,056.60	-4,050,11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7,774,588.46	-425,081,829.4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1,968,265,661.30	1,535,023,633.81
其中：补贴收入		1,966,000,000.00	1,526,406,128.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44,562.14	816,366.67
减：营业外支出		25,737.39	5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921.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三）	15,380,000.00	3,140,000.00
减：营业成本	七、（三）		175,84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2,419.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990,446.25	13,187,420.52
财务费用		79,732,795.08	18,904.30
资产减值损失		5,829,998.31	5,144,289.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	-1,702.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047,361.18	-15,386,453.99
加：营业外收入		156,308.05	6,784,3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08.05	
减：营业外支出		12,130.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30.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903,183.74	-8,602,093.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03,183.74	-8,602,093.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903,183.74	-8,602,093.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123,505.60	1,811,453,929.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一）	1,987,983,749.94	1,319,138,8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3,107,255.54	3,130,592,82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06,091.60	1,226,109,733.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107,520.01	102,411,72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09,438.43	7,896,05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一）	25,133,312.71	118,661,01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956,362.75	1,455,078,52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150,892.79	1,675,514,29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6,18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565,036.36	341,098,444.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102,362.69	341,098,44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9,682,974.74	3,891,789,70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4,500,000.00	4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505,095.97	1,366,469,20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6,688,070.71	5,703,258,91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3,585,708.02	-5,362,160,46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46,351,500.00	5,121,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6,388,534.86	5,069,276,81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2,740,034.86	10,190,326,814.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3,500,000.00	3,8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5,314,903.28	1,462,518,395.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165,666.12	593,359,69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8,980,569.40	5,914,878,08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3,759,465.46	4,275,448,72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9,324,650.23	588,802,555.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3,864,133.92	3,155,061,57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188,784.15	3,743,864,133.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80,000.00	2,837,476,6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0,000.00	2,837,476,60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15,359.03	7,266,46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8,127.72	1,605,96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8,503.52	2,831,123,54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51,990.27	2,839,995,97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990.27	-2,519,36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5,725,653.79	1,601,767,592.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5,725,653.79	1,601,767,59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6,118,060.78	118,029,26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700,000.00	6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2,655,342.62	5,468,893,34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5,473,403.40	6,231,922,60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9,747,749.61	-4,630,155,01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72,000,000.00	2,799,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2,733,808.42	4,156,429,096.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4,733,808.42	6,955,479,096.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500,000.00	8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6,485,216.58	992,858,397.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838,287.91	520,934,06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5,823,504.49	2,353,792,461.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8,910,303.93	4,601,686,63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9,990,564.05	-30,987,743.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224,811.18	1,182,212,55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1,215,375.23	1,151,224,811.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沙地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29,895,591,185.32			301,620.08		4,394,148,131.00			39,290,040,93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0			29,895,591,185.32			301,620.08		4,394,148,131.00			39,290,040,936.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318,768.37					1,220,465,335.45		2,200,000,000.00	3,517,784,103.82
（一）净利润									1,220,465,335.45			1,220,465,335.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0,465,335.45			1,220,465,335.45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318,768.37							2,200,000,000.00	2,297,318,768.3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97,318,768.37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0			29,992,909,953.69			301,620.08		5,614,613,466.45		2,200,000,000.00	42,807,825,040.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旭印

邓建印

刘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沙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33,356,502,988.72			329,262,120.07		2,963,359,080.58	-5,682,454.25	41,643,441,73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28,960,499.99		323,278,045.74	5,682,454.25	-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265,392.00		-13,968.00
其他					-13,880,000.00					-2,640,191.72		-16,520,191.7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0				33,342,343,628.72			301,620.08		3,284,262,326.60		41,626,907,57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46,752,443.40					1,109,885,804.40		-2,336,866,639.00
（一）净利润										1,109,885,804.40		1,109,885,804.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9,885,804.40		1,109,885,804.40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46,752,443.40							-3,446,752,443.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0				29,895,591,185.32			301,620.08		4,394,148,131.00		39,290,040,936.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雯

峰彭印旭

平邓印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	-	773,785,998.05	-	-	301,620.08	-	-20,477,785.95	5,753,609,83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0	-	-	773,785,998.05	-	-	301,620.08	-	-20,477,785.95	5,753,609,83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1,673,717.42	-	-	-	-	-92,903,183.74	-31,229,466.32
（一）净利润									-92,903,183.74	-92,903,183.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2,903,183.74	-92,903,183.74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投资者投入资本				61,673,717.42			-	-	-	61,673,717.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61,673,717.42			-	-	-	61,673,717.42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0	-	-	835,459,715.47	-	-	301,620.08	-	-113,380,969.69	5,722,380,365.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建

平 邓 印 建

峰 旭 印 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33,356,502,98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2,662,571,888.72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其他				-13,880,000.00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0			679,771,74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014,258.05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0			773,785,99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所有者权益合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印建

平邓印建

峰彭印旭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位于湖南长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00 元,股东为长沙市财政局;法定代表人:彭旭峰;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 166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 轨道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668581060A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07 年 11 月 29 日至 2057 年 11 月 28 日。

(二) 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并缴纳第一期出资款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首期出资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出资由湖南湘诚联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诚验字 2007(Y-E009)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	5,000.00	83.33
长沙市环线建设开发总公司	1,000.00	16.67
合计	6,000.00	100.00

2、2008 年 11 月 19 日缴纳第二期出资款

2008 年 11 月 19 日进行第二次出资,本期出资人民币 9,000.00 万元,由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出资由湖南湘诚联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诚验字 2008(Y-E10003)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	14,000.00	93.33
长沙市环线建设开发总公司	1,000.00	6.67
合计	15,000.00	100.00

3、股权变更、决定增资并缴纳第一期增资款

根据长沙市委、市政府长办发[2009]30 号关于印发《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实施方案》及轨道集团股东会决议和重组后公司章程的规定，长沙市人民政府为轨道集团出资人，授权长沙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由此将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的股东由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和长沙市环线建设开发总公司变更为长沙市财政局。注册资本由 30,000.00 万元增加到 500,000.00 万元，分 5 年到位，首期出资由 15,000.00 万元增加到 127,71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2.710.00 万元；长沙市财政局以持有的长沙市武广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 50,000.00 万元进行投资，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前出资到位。本次变更出资由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鹏程验字（2010）第 0071 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变更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财政局	127,710.00	100.00
合计	127,710.00	100.00

4、2011 年 2 月 25 日缴纳第二期增资款

2011 年 2 月 25 日，长沙市财政局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0 万元，作为长沙市财政局第二次出资，本次出资由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鹏程验字（2011）第 0010 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财政局	128,710.00	100.00
合计	128,710.00	100.00

5、2011 年 8 月 30 日缴纳第三期增资款

2011 年 8 月 30 日，长沙市财政局以货币资金出资 72,000.00 万元，作为长沙市财政局第三次出资，本次出资由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鹏程验字（2011）第 0047 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财政局	200,710.00	100.00
合计	200,710.00	100.00

6、2011 年 11 月 22 日完成第四期增资

2011 年 11 月 22 日，长沙市财政局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299,290.00 万元，作为长沙市财政局第四次出资，本次出资由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湘鹏程验字（2011）第 0059 号验资报告确认。

上述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长沙市财政局	5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7、工商注册信息变更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经营范围	轨道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轨道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1 月 5 日
住所变更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 174 号福乐康城综合楼 3、4、5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2015 年 1 月 5 日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7 家，新增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因子公司注销不再包括长沙市轨道交通配套项目建设有限公司，净增加 1 家，详见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0	轨道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及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城市地铁隧道工程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理、复垦；土地管理服务；项目投资；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交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轨道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以及沿线路、站区的综合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0	城市地铁隧道工程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理、复垦；土地管理服务；项目投资；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60,000,000.00	轨道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土地整理。（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轨道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以及沿线路、站区的综合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	轨道交通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保安服务	2,200,000.00	保安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保安培训；保安器材、服装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土地开发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一级土地整理、开发；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燃气经营（凭许可证、审批文件经营）；污水处理（凭许可证、审批文件经营）。（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武广配套设施建设	500,00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的销售；一级土地整理、开发。（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十二楼	经营开发	100,000,000.00	以自有资产进行房地产、商业、贸易、城市地下空间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土地整理、复垦；建材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1203,1204 房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产进行房地产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材、机电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广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十二楼	广告业	2,200,000.00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广告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 174 号福乐康城综合楼 401、402 房	商业	5,000,000.00	交通设施、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的销售；建筑设备的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及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14 楼	物业管理	2,200,000.00	物业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14 楼	资产管理	2,200,000.00	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轨道运营	10,000,000.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的管理及咨询；轨道交通设备的维护；物业管理。（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者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年末实际 投资金额	直接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报表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5	65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5	65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5	65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	90.00	是
长沙市轨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90.00	9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广告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90.00	9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注：

1、上述直接持股比例为母公司持股比例；

2、另母公司对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和长沙市轨道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再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持股，实际持股比例为 100.00%。其中：母公司和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对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90.00%和 10.00%；母公司和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对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0.00%和 10.00%；母公司和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公司对长沙市轨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0.00%和 10.00%；

3、为加大地方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本公司 3、4、5 号线项目均获得国家发改委专项建设债券共计 22 亿元资金（分别为三号线公司 6 亿元，四号线公司 6 亿元，五号线公司 10 亿元），并已于 2015 年 9 月底前全部到位。根据国家发改委的相关要求，上述资金均通过国开行下属机构国开发展基金以股东增资的形式分别投放至 3、4、5 号线公司，其中国开发展基金通过专项债券共出资 2700 万元作为 3、4、5 号线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剩余专项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 3、4、5 号线项目建设。股权变更后，本公司对 3、4、5 号线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65%，国开发展基金对 3、4、5 号线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35%。

根据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项目建设期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收取任何投资收益。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与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 将其划分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等。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死亡, 以其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2) 债务人破产, 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 仍然无法收回;
- (3)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 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余额百分比法, 按照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 5%计提。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料等。

（1）存货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开发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4）本公司的存货在期末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6）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和合营企业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

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进行结转；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机械、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

(3)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分类直线法平均计算,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
交通运输工具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家具	5	5	19.00
专用设备	5	5	19.00
机电设备	根据预计使用年限确定	5	
工器具	根据预计使用年限确定	5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期末或者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 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于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若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则按如下原则确定：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而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为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为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取二者之较短者；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十年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发现由于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公司创造价值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或由于市价大幅下跌，在剩余年限内预计不能恢复；或存在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及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发生减值的情形，而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合并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01.01 或 2014 年度)	影响金额 (2014.01.01)
①母公司会计政策调整,调整因损益变动引起的盈余公积变动	盈余公积	-440,751,407.13	-328,960,499.99
	未分配利润	440,751,407.13	328,960,499.99
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坏账准备由管理费用转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管理费用	-5,706,099.60	——
	资产减值损失	5,706,099.60	——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子公司超额亏损并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未确认投资损失	31,519,924.57	5,682,454.25
	未分配利润	-31,519,924.57	-5,682,454.25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29,909,750,545.32	441,053,027.21	3,989,659,203.81
追溯调整	-	-440,751,407.13	409,231,482.56
追溯调整后余额	29,909,750,545.32	301,620.08	4,398,890,686.37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33,356,502,988.72	329,262,120.07	2,963,359,080.58
追溯调整	-	-328,960,499.99	323,278,045.74
追溯调整后余额	33,356,502,988.72	301,620.08	3,286,637,126.3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5,706,099.60
资产减值损失	5,706,099.60
合计	0.00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2015.01.01 或 2014 年度）	影响金额（2014.01.01）
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冲回确认的子公司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	-4,425,963,882.50	-3,301,820,472.81
	投资收益	-1,124,143,409.69	——
	未分配利润	-4,425,963,882.50	-3,301,820,472.81
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冲回确认的子公司权益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9,121,805,187.27	-32,662,571,888.72
	资本公积	-29,121,805,187.27	-32,662,571,888.72
③母公司会计政策调整，调整因损益变动引起的盈余公积变动	盈余公积	-440,751,407.13	-328,960,499.99
	未分配利润	440,751,407.13	328,960,499.99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坏账准备由管理费用转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管理费用	-5,144,289.17	——
	资产减值损失	5,144,289.17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29,909,750,545.32	441,053,027.21	3,969,477,244.79
追溯调整	-29,121,805,187.27	-440,751,407.13	-3,985,212,475.37
追溯调整后余额	787,945,358.05	301,620.08	-15,735,230.58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33,356,502,988.72	329,262,120.07	2,963,359,080.58
追溯调整	-32,662,571,888.72	-328,960,499.99	-2,972,859,972.82
追溯调整后余额	693,931,100.00	301,620.08	-9,500,892.2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5 年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0.00	-5,144,289.17
资产减值损失	0.00	5,144,289.17
投资收益	0.00	-1,124,143,409.69
合计	0.00	-1,124,143,409.69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十八) 前期差错更正

1、合并财务报表

事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01.01 或 2014 年度)	影响金额 (2014.01.01)
调整以前年度多计的 车辆原值及累计折旧	资本公积	-279,360.00	-279,360.00
	固定资产-原值	-279,360.00	-279,360.00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65,392.00	-265,392.00
	未分配利润	265,392.00	265,392.00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余额	29,909,750,545.32	301,620.08	4,398,890,686.37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0.00	265,392.00
前期差错更正后余额	29,909,471,185.32	301,620.08	4,399,156,078.37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余额	33,356,502,988.72	301,620.08	3,286,637,126.32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0.00	265,392.00
前期差错更正后余额	33,356,223,628.72	301,620.08	3,286,902,518.32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 2015 年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		

2、母公司财务报表

事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01.01 或 2014 年)	影响金额 (2014.01.01)
调整以前年度多计的车 辆原值及累计折旧	资本公积	-279,360.00	-279,360.00
	固定资产	-279,360.00	-279,360.00
	累计折旧	-265,392.00	-265,392.00
	未分配利润	265,392.00	265,392.00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余额	787,945,358.05	301,620.08	-15,735,230.58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0.00	265,392.00
前期差错更正后余额	787,665,998.05	301,620.08	-15,469,838.58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余额	693,931,100.00	301,620.08	-9,500,892.24
前期差错更正	-279,360.00	0.00	265,392.00
前期差错更正后余额	693,651,740.00	301,620.08	-9,235,500.24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 2015 年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		

(十九) 其他年初调整

1、合并财务报表

事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01.01 或 2014 年度)	影响金额 (2014.01.01)
调整 2015 年度对在在建工程中部分建设单位管理费入管理费用	在建工程	-5,007,947.37	-2,640,191.72
	未分配利润	-5,007,947.37	-2,640,191.72
	管理费用	2,367,755.65	—
母公司对武广地下配套账务调整	其他应付款	13,880,000.00	13,880,000.00
	资本公积	-13,880,000.00	-13,880,000.00

上述其他年初调整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前述追溯调整后余额	29,909,471,185.32	301,620.08	4,399,156,078.37
其他年初调整	-13,880,000.00	0	-5,007,947.37
其他年初调整后的余额	29,895,591,185.32	301,620.08	4,394,148,131.00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前述追溯调整后余额	33,356,223,628.72	301,620.08	3,286,902,518.32
其他年初调整	-13,880,000.00	0	-2,640,191.72
其他年初调整后的余额	33,342,343,628.72	301,620.08	3,284,262,326.60

上述其他年初调整对 2015 年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0.00	2,367,755.65

2、母公司财务报表

事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5.01.01 或 2014 年度)	影响金额 (2014.01.01)
调整 2015 年度对在建工程中部分建设单位管理费入管理费用	在建工程	-5,007,947.37	-2,640,191.72
	未分配利润	-5,007,947.37	-2,640,191.72
	管理费用	2,367,755.65	——
母公司对武广地下配套账务调整	其他应付款	13,880,000.00	13,880,000.00
	资本公积	-13,880,000.00	-13,880,000.00

上述其他年初调整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5.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前述追溯调整后余额	787,665,998.05	301,620.08	-15,469,838.58
其他年初调整	-13,880,000.00		-5,007,947.37
其他年初调整后的余额	773,785,998.05	301,620.08	-20,477,785.95
项目	2014.01.0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前述追溯调整后余额	693,651,740.00	301,620.08	-9,235,500.24
其他年初调整	-13,880,000.00		-2,640,191.72
其他年初调整后的余额	679,771,740.00	301,620.08	-11,875,691.96

上述其他年初调整对 2015 年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0.00	2,367,755.65

四、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年末余额。)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8,790.28	12,012.14
银行存款	6,263,179,993.87	3,727,852,121.78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0
合计	6,263,188,784.15	3,743,864,133.92

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8,285,000.00	98.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	2,304,659.55	100.00	11,525.68	100.00	21,520,573.46	1.51	107,602.86	100.00
按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304,659.55	100.00	11,525.68	100.00	21,520,573.46	1.51	107,602.8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04,659.55	100.00	11,525.68	100.00	1,429,805,573.46	100.00	107,602.86	100.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9,502.08	22.54	2,597.51	21,520,573.46	100.00	107,602.86
1 至 2 年	1,785,157.47	77.46	8,928.1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304,659.55	100.00	11,525.68	21,520,573.46	100.00	107,602.86

(2) 期初单项金额重大但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系绿地集团的土地转让款, 金额为 1,408,285,000.00 元, 由国土局协助收款,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额收回。

2、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长沙市公交公司	472,305.38	1 年以内	20.49
中铁隧道局- (十三、十四标)	286,800.00	1-2 年	12.44
中铁一局- (八标)	284,850.00	1-2 年	12.36
中铁七局- (十二标)	277,200.00	1-2 年	12.03
市政十二项目部- (五一广场站)	153,030.00	1-2 年	6.64
合计	1,474,185.38	--	--

4、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5,197,812.35	26.87	3,574,763,968.25	34.08
1-2 年	4,648,575.40	24.03	2,237,022,263.25	21.32
2-3 年	9,500,000.00	49.10	2,043,736,119.63	19.48
3 年以上			2,634,902,435.37	25.12
合计	19,346,387.75	100.00	10,490,424,786.5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湖南雄新建筑有限公司	12,800,000.00	1-2 年 3,580,000.00 元; 2-3 年 9,300,000.00 元	工程款
广州中资城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72,000.00	1 年以内	服务费
上海禹顺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106,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68,575.40	1-2 年	直燃机工程款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9,000.00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17,395,575.40	--	--

3、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四）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4,795,177.46	49.02	9,323,291.08	1,885,471,886.38
1 至 2 年（含 2 年）	1,067,757,287.61	27.62	5,274,025.09	1,062,483,262.52
2 至 3 年（含 3 年）	722,736,552.69	18.70	3,613,289.26	719,123,263.43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16,748,831.00	3.02	583,744.15	116,165,086.85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10,000.00	0.01	1,550.00	308,450.00
5 年以上	63,000,000.00	1.63	315,000.00	62,685,000.00
合计	3,865,347,848.76	100.00	19,110,899.58	3,846,236,949.18

账龄分析（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18,140,708.39	55.59	8,007,268.28	1,410,133,440.11
1 至 2 年（含 2 年）	722,735,035.64	28.33	2,446,675.18	720,288,360.46
2 至 3 年（含 3 年）	346,923,831.00	13.60	1,733,819.16	345,190,011.84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10,000.00	0.01	1,550.00	308,45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000.00	0.00	25.00	4,975.00
5 年以上	63,000,000.00	2.47	251,000.00	62,749,000.00
合计	2,551,114,575.03	100.00	12,440,337.62	2,538,674,237.41

2、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账款总额 的比例（%）
长沙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81,727,695.00	1 年以内 1,510,907,486.38 元；1-2 年 987,298,714.32 元；2-3 年 507,637,853.19 元；3-4 年 116,743,831.00 元	79.73
雨花区人民政府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7.76
长沙市财政局	200,000,000.00	2-3 年	5.17
长沙市雨花区征地办公室	80,000,000.00	1 年以内 30,000,000.00 元；1-2 年 50,000,000.00 元	2.07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0	1 年以内 13,000,000.00 元；1-2 年 50,000,000.00 元	1.63
合计	3,724,727,695.00	--	--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长沙市财政局	母公司	200,000,000.00	5.17
合计	--	200,000,000.00	

(五) 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60,693.01		5,260,693.01	2,344,569.95		2,344,569.95
开发成本	32,361,976,400.96		32,361,976,400.96	32,287,147,953.96		32,287,147,953.96
研发支出				87,000.00		87,000.00
合计	32,367,237,093.97		32,367,237,093.97	32,289,579,523.91		32,289,579,523.91

(六)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年末余额
湖南运通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771,718.10	-1,145,877.69		1,625,840.41
湖南金鼎交通构件有限公司	9,924,756.96	-926,341.92		8,998,415.04
长沙市地铁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3,045,762.59	908,773.65		3,954,536.24
长沙新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263,902.57	-2,210,290.43		53,612.14
长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1,506.54		419,998,493.46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255,500,000.00		255,500,000.00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长沙长银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463,006,140.22	561,124,757.07		1,024,130,897.29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1,409,045,875.10	41,886,895.61	24,707,997.88	11,426,224,772.83
交通运输工具	2,485,362.00	2,046,000.00	0.00	4,531,362.00
电子设备	4,897,524.68	2,308,130.00	421,938.00	6,783,716.68
家具	889,911.00	392,432.00	47,000.00	1,235,343.00
专用设备	27,286,246.67	1,740,789.74	8,898,150.34	20,128,886.07
机电设备	2,113,457,843.03	46,269,977.00	0.00	2,159,727,820.03
工器具	113,384.00	20,700.00	7,000.00	127,084.00
合 计	13,558,176,146.48	94,664,924.35	34,082,086.22	13,618,758,984.61

2、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1,150,960.42	2,354,649.54	0.00	23,505,609.96
交通运输工具	923,278.61	393,440.04	0.00	1,316,718.65
电子设备	2,621,729.19	992,664.80	370,915.16	3,243,478.83
家具	622,319.48	104,390.09	27,262.27	699,447.30
专用设备	21,187,934.55	2,603,756.66	7,494,451.25	16,297,239.96
机电设备	550,722.60	0.00	0.00	550,722.60
工器具	34,342.64	21,822.44	5,842.33	50,322.75
合 计	47,091,287.49	6,470,723.57	7,898,471.01	45,663,540.05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家具				
专用设备				
机电设备				
工器具				
合计				

4、固定资产净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1,402,719,162.87	11,387,894,914.68
交通运输工具	3,214,643.35	1,562,083.3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电子设备	3,540,237.85	2,275,795.49
家具	535,895.70	267,591.52
专用设备	3,831,646.11	6,098,312.12
机电设备	2,159,177,097.43	2,112,907,120.43
工器具	76,761.25	79,041.36
合计	13,573,095,444.56	13,511,084,858.99

注 1：本期对固定资产进行了重新分类。

注 2：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6,231,504.64 元，系轨道 2 号线、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注 3：参照国内地铁同业的会计核算模式，轨道 2 号线、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及武广地下交通枢纽项目（含地下停车场）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固定资产价值暂不确定，但均已投入使用，经取得市政府对（经建 2015 年 157 号）《关于轨道交通及其配套项目计提折旧事项的请示》的批复，暂不计提折旧。

（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轨道集团（含武广地下配套交通枢纽工程）	168,624,718.65		168,624,718.65	45,460,423.89		45,460,423.89
1 号线工程	7,970,676,291.81		7,970,676,291.81	680,855,782.18		680,855,782.18
五一广场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80,559,575.87		80,559,575.87	6,350,797.47		6,350,797.47
芙蓉路-南湖路交叉口下穿隧道工程	8,779,500.24		8,779,500.24	139,400.00		139,400.00
芙蓉南路（侯家塘-万家丽路）提质改造工程	31,538,409.00		31,538,409.00	-		-
万家丽路（中意路-芙蓉南路）	136,260,131.61		136,260,131.61	-		-
5 号线工程	78,147,071.37		78,147,071.37	-		-
3 号线工程	2,301,068,492.52		2,301,068,492.52	51,771,695.65		51,771,695.65
2 号线工程	32,375,828.70		32,375,828.70	-		-
橘子洲大桥南匝道拓改工程	17,285,991.62		17,285,991.62	1,325,746.00		1,325,746.00
芙蓉广场站地下综合开发工程	13,471,398.50		13,471,398.50	12,841,398.50		12,841,398.50
2 号线西延线工程	1,610,271,542.54		1,610,271,542.54	84,045,057.87		84,045,057.87
4 号线工程	401,497,743.64		401,497,743.64	4,939,712.67		4,939,712.67
轨道交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		-	7,941,256.33		7,941,256.33
长沙市敢胜垵水系与道路工程（敢胜路、高塘坪路）	226,989,530.68		226,989,530.68	8,707,380.75		8,707,380.7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长沙市劳动东路延长线二期工程	216,912,856.17		216,912,856.17	3,098,672.83		3,098,672.83
长沙市浏阳河敢胜垸防洪堤整治工程	1,127,897.13		1,127,897.13	265,267.79		265,267.79
长沙市汤阳桥排渍泵站工程	145,083,043.48		145,083,043.48	3,165,464.99		3,165,464.99
高塘坪路南延线（中轴大道-黄江大道）	70,533,292.27		70,533,292.27	-		-
敢胜垸浏阳河风光带	771,645.14		771,645.14	-		-
高塘坪小学	25,729,151.81		25,729,151.81	-		-
螺塘湾西路（东四线-湘府东路）	27,504.49		27,504.49	-		-
敢胜路（劳动东路-高塘坪路）	16,699.45		16,699.45			-
清水路塘（金桂路-东四线）	25,540.03		25,540.03	-		-
中轴大道（螺塘湾东路-黄兴大道）	19,645.62		19,645.62	-		-
向荣路（黄江大道-劳动东路）	70,726.71		70,726.71	-		-
金桂路南段（湘府东路-香樟路）、北段（劳动东路-滨河东路）	26,522.77		26,522.77	-		-
东六线（湘府东路-机场高速）	232,466,245.20		232,466,245.20	-		-
上湾中路（金桂路-螺塘湾东路）	34,380.61		34,380.61	-		-
中轴大道（高塘坪路-螺塘湾东路）	25,540.03		25,540.03	-		-
高塘坪路（湘府东路-黄江大道、敢胜路-滨河东路）	20,628.37		20,628.37	-		-
黄江大道（滨河东路-黄兴大道）	78,821.48		78,821.48	-		-
银湖中路（金太路-东四线）	14,116.91		14,116.91	-		-
螺塘湾东路（东六线-滨河东路）	71,796,231.46		71,796,231.46	-		-
东四线（湘府东路-滨河东路）	185,489,338.68		185,489,338.68	-		-
中轴大道风光带（金桂路-东四线）	366,900.62		366,900.62	-		-
滨河东路（湘府东路-黄江大道、劳动东路-螺塘湾东路）	46,168.40		46,168.40	-		-
梓山港湿地公园	255,060.36		255,060.36	-		-
劳动东路延长线（含劳动路浏阳河桥）	8,735,508.22		8,735,508.22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武广高铁长沙南站客运站配套工程	13,117,159,553.01		13,117,159,553.01	5,172,986,605.55		5,172,986,605.55
溁湾镇棚户区改造工程	228,522,003.42		228,522,003.42	218,653,491.50		218,653,491.50
华狮啤酒厂棚改工程	101,211,774.70		101,211,774.70	535,498.00		535,498.00
杜花路人防工程	129,107,602.23		129,107,602.23	14,861,206.22		14,861,206.22
大河西先导区片区	21,932.00		21,932.00	-		-
南口门棚改项目	196,607,658.43		196,607,658.43	-		-
天心区解放垅片区	27,556.00		27,556.00	-		-
望城区高岭塘片区	14,312.00		14,312.00	-		-
沙湾广场项目	282,868.17		282,868.17	-		-
合计	27,810,174,952.12	0.00	27,810,174,952.12	6,317,944,858.19	0.00	6,317,944,858.19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名 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轨道集团（含武广地下配套交通枢纽工程）	45,460,423.89	123,164,294.76			168,624,718.65
1 号线工程	680,855,782.18	7,289,820,509.63			7,970,676,291.81
五一广场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6,350,797.47	74,208,778.40			80,559,575.87
芙蓉路-南湖路交叉口下穿隧道工程	139,400.00	8,640,100.24			8,779,500.24
芙蓉南路（侯家塘-万家丽路）提质改造工程		31,538,409.00			31,538,409.00
万家丽路（中意路-芙蓉南路）		136,260,131.61			136,260,131.61
5 号线工程		78,147,071.37			78,147,071.37
3 号线工程	51,771,695.65	2,249,296,796.87			2,301,068,492.52
2 号线工程	-	86,711,856.34	54,336,027.64		32,375,828.70
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		1,895,477.00	1,895,477.00		-
橘子洲大桥南匝道拓改工程	1,325,746.00	15,960,245.62			17,285,991.62
芙蓉广场站地下综合开发工程	12,841,398.50	630,000.00			13,471,398.50
2 号线西延线工程	84,045,057.87	1,526,226,484.67			1,610,271,542.54
4 号线工程	4,939,712.67	396,558,030.97			401,497,743.64
轨道交通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	7,941,256.33	297,201.45		8,238,457.78	-

项 目 名 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长沙市敢胜垵水系与道路工程(敢胜路、高塘坪路)	8,707,380.75	218,282,149.93			226,989,530.68
长沙市劳动东路延长线二期工程	3,098,672.83	213,814,183.34			216,912,856.17
长沙市浏阳河敢胜垵防洪堤整治工程	265,267.79	862,629.34			1,127,897.13
长沙市汤阳桥排渍泵站工程	3,165,464.99	141,917,578.49			145,083,043.48
高塘坪路南延线(中轴大道-黄江大道)		70,533,292.27			70,533,292.27
敢胜垵浏阳河风光带		771,645.14			771,645.14
高塘坪小学		25,729,151.81			25,729,151.81
螺塘湾西路(东四线-湘府东路)		27,504.49			27,504.49
敢胜路(劳动东路-高塘坪路)		16,699.45			16,699.45
清水路塘(金桂路-东四线)		25,540.03			25,540.03
中轴大道(螺塘湾东路-黄兴大道)		19,645.62			19,645.62
向荣路(黄江大道-劳动东路)		70,726.71			70,726.71
金桂路南段(湘府东路-香樟路)、北段(劳动东路-滨河东路)		26,522.77			26,522.77
东六线(湘府东路-机场高速)		232,466,245.20			232,466,245.20
上湾中路(金桂路-螺塘湾东路)		34,380.61			34,380.61
中轴大道(高塘坪路-螺塘湾东路)		25,540.03			25,540.03
高塘坪路(湘府东路-黄江大道, 敢胜路-滨河东路)		20,628.37			20,628.37
黄江大道(滨河东路-黄兴大道)		78,821.48			78,821.48
银湖中路(金太路-东四线)		14,116.91			14,116.91
螺塘湾东路(东六线-滨河东路)		71,796,231.46			71,796,231.46
东四线(湘府东路-滨河东路)		185,489,338.68			185,489,338.68
中轴大道风光带(金桂路-东四线)		366,900.62			366,900.62
滨河东路(湘府东路-黄江大道、劳动东路-螺塘湾东路)		46,168.40			46,168.40
樟山港湿地公园		255,060.36			255,060.36
劳动东路延长线(含劳动路浏阳河桥)		8,735,508.22			8,735,508.22

项 目 名 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武广高铁长沙南站客运站配套工程	5,172,986,605.55	7,944,172,947.46			13,117,159,553.01
溁湾镇棚户区改造工程	218,653,491.50	9,868,511.92			228,522,003.42
华狮啤酒厂棚改工程	535,498.00	100,676,276.70			101,211,774.70
杜花路人防工程	14,861,206.22	114,246,396.01			129,107,602.23
大河西先导区片区		21,932.00			21,932.00
南口门棚改项目		196,607,658.43			196,607,658.43
天区心解放垸片区		27,556.00			27,556.00
望城区高岭塘片区		14,312.00			14,312.00
沙湾广场项目		282,868.17			282,868.17
合 计	6,317,944,858.19	21,556,700,056.35	56,231,504.64	8,238,457.78	27,810,174,952.12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价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	328,080.00	106,700.00	9,180.00	425,600.00
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	-	-	-
职工住房使用权	-	-	-	-
特许权	26,334,000.00	-	-	26,334,000.00
其他	-	-	-	-
合 计	26,662,080.00	106,700.00	9,180.00	26,759,600.00

2、累计摊销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	204,445.87	57,906.97	8,580.00	253,772.84
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	-	-	-
职工住房使用权	-	-	-	-
特许权	2,926,000.01	1,755,600.00	-	4,681,600.01
其他	-	-	-	-
合 计	3,130,445.88	1,813,506.97	8,580.00	4,935,372.85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	-	-	-
职工住房使用权	-	-	-	-
特许权	-	-	-	-
其他	-	-	-	-
合 计	-	-	-	-

4、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类 别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软件	123,634.13	171,827.16
土地使用权	-	-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	-
职工住房使用权	-	-
特许权	23,407,999.99	21,652,399.99
其他	-	-
合 计	23,531,634.12	21,824,227.15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手续费	55,775,000.00	48,750,000.00
合计	55,775,000.00	48,750,000.00

(十一) 短期借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3,843,633.79	3.62	1,720,261,959.77	96.54
1 至 2 年	1,380,189,473.46	92.73	59,524,478.99	3.34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52,340,549.10	3.52	396,481.82	0.02
3 年以上	2,045,899.67	0.14	1,649,417.85	0.09
合计	1,488,419,556.02	100.00	1,781,832,338.43	100.00

2、年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情况

3、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1,311,341.00	1-2 年	暂估工程款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68,498,478.40	1-2 年	暂估设备款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9,892,318.63	1-2 年	暂估设备款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	59,104,351.00	1-2 年	暂估工程款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54,232,951.57	1-2 年	暂估设备款
合 计	343,039,440.60		

（十三）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6,100.00	1.78	41,042,676.50	92.38
1 至 2 年	13,903,899.50	80.79	3,386,731.40	7.62
2 至 3 年	3,000,000.00	17.43		
3 年以上	0.00	-		
合计	17,209,999.50	100.00	44,429,407.90	100.00

2、年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情况

3、预收账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百联亿万豪购物广场公司	14,000,000.00	1-2 年 11,000,000.00 元； 2-3 年 3,000,000.00 元	预收资源使用费
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1,021,100.00	1-2 年	租赁款
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66,666.67	1-2 年	租赁款
长沙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 资发展有限公司	316,666.67	1-2 年	租赁款
青岛易触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07,320.00	1-2 年	租赁款
合 计	16,111,753.34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9,276,224.02	253,743,108.21	248,246,706.13	24,772,626.1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449,132.23	34,449,260.90	-128.67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9,276,224.02	288,192,240.44	282,695,967.03	24,772,497.43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76,224.02	185,369,875.20	180,501,163.97	24,144,935.25
职工福利费	0.00	20,079,090.40	20,079,090.40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14,122,523.71	14,122,421.45	102.2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0.00	12,176,030.59	12,175,928.33	102.26
2. 工伤保险费	0.00	1,133,369.14	1,133,369.14	0.00
3. 生育保险费	0.00	813,123.98	813,123.98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25,726,261.53	25,726,261.53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8,444,613.37	7,817,024.78	627,588.59
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福利	0.00	744.00	744.00	0.00
其他短期薪酬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9,276,224.02	253,743,108.21	248,246,706.13	24,772,626.10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养老保险		31,812,987.00	31,813,166.80	-179.80
失业保险		2,636,145.23	2,636,094.10	51.13
合计		34,449,132.23	34,449,260.90	-128.67

(3) 辞退福利

无

(十五)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74,305.69	456,630.11
营业税	730,273.04	2,493,248.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331.02	206,625.45
印花税	3,204.40	281.55
个人所得税	1,082,333.40	1,936,267.31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1,673.28	-131,673.28
土地使用税	34.58	
房产税	231,031.57	57,600.00
残疾人保障金	148,605.00	
水利建设基金	22,013.07	12,996.37
教育费附加	64,119.39	146,472.54
文化事业建设费	-3,600.00	-3,600.00
合计	2,811,977.88	5,174,848.49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77,990,630.31	50.68	755,706,629.56	41.63
1 年以上	1,341,000,089.33	49.32	1,059,705,241.32	58.37
合计	2,718,990,719.64	100.00	1,815,411,870.88	100.00

2、年末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52,500,000.00	3-4 年	借款
长沙市人防工程开发中心	100,000,000.00	3-4 年	往来资金
长沙市雨花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516,282.29	1 年以内 33,899,982.29 元; 1-2 年 59,616,300.00 元	工程建设费
湖南龙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70,000.00	1-2 年 1,070,000.00 元; 4-5 年 25,000,000.00 元	代付工程款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2 年	往来资金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5,000,000.00	1,309,5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905,000,000.00	1,309,500,000.00

2、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451,500,000.00
抵押借款		341,000,000.00
保证借款	162,000,000.00	117,000,000.00
质押借款	463,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655,000,000.00	1,309,500,000.00

(2) 年末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全称	余 额	借款类别	保证人/抵(质)押物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59,000,000.00	质押	土地出让的应收款质押
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芙蓉农村合作银行三湘支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芙蓉农村合作银行东岸支行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信用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质押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关于收费权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655,000,000.00		

3、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海通企业债	2,500,000,000.00	2013/4/23	10 年	6.20	0.00	250,000,000.00
合计	——	——	——	——	0.00	250,000,000.00

(十八)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0	10,628,500,000.00
抵押借款	-	84,000,000.00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82,000,000.00	1,587,000,000.00
质押借款	11,919,851,500.00	3,757,000,000.00
合计	18,501,851,500.00	16,056,500,000.00

2、年末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余 额	信用/保证	保证人/抵（质）押物
			抵押/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29,351,500.00	质押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关于收费权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银团组贷）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6,000,000.00	质押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关于收费权益）
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芙蓉支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韶山路支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信用	
长沙芙蓉农村合作银行三湘支行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芙蓉农村合作银行东岸支行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4,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6,794,500,000.00	质押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关于收费权益）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信用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信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保证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18,501,851,500.00		

（十九）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债券期限	发行日期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海通企业债	10 年	2013/4/23	6.20	2,25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光大银行中期票据	5 年	2013/10/22	6.7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光大银行中期票据	5 年	2014/5/7	6.4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债券期限	发行日期	利率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5 长沙轨道债 01	10 年	2015/4/3	5.97	3,000,000,000.00	
15 长沙轨道债 02	10 年	2015/7/14	5.40	3,000,000,000.00	
15 长沙轨道债 03	10 年	2015/12/21	4.10	2,000,000,000.00	
合 计				12,750,000,000.00	5,000,000,000.00

注：单位不对应付债券计提利息，在实际支付时按资金用途直接进行资本化或费用化。

（二十）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付利息	未确认融资费用	年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 年	2,183,070,997.48	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8%	517,767,696.95	400,401,094.23	1,264,902,206.30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 年	5,249,758,368.06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	820,161,425.93	1,071,169,246.58	3,358,427,695.55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 年	1,674,111,993.96	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33,272,903.27	348,451,753.19	1,092,387,337.50
合 计		9,106,941,359.50		1,571,202,026.15	1,820,022,094.00	5,715,717,239.35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264,902,206.30	1,374,849,422.23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358,427,695.55	3,226,050,377.52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92,387,337.50	933,249,817.99
合 计	5,715,717,239.35	5,534,149,617.74

（二十一）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长沙市财政局	5,0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资本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29,895,591,185.32	97,318,768.37	0.00	29,992,909,953.69
其中：财政拨款	647,565,753.31	97,318,768.37	0.00	744,884,521.68
合 计	29,895,591,185.32	97,318,768.37	0.00	29,992,909,953.69

(二十三) 盈余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1,620.08			301,620.08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计	301,620.08			301,620.08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989,659,203.81	2,963,359,080.58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404,488,927.19	320,903,246.02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394,148,131.00	3,284,262,326.60
加: 本年利润转入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614,613,466.45	4,394,148,131.00

注:

1、本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404,488,927.19 元, 调增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320,903,246.02 元, 明细如下:

(1) 本年度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409,231,482.56 元, 影响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23,278,045.74 元; (详见三、(十七))

(2) 本年度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 265,392.00 元, 影响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65,392.00 元; (详见三、(十八))

(3) 本年度其他追溯调整,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 -5,007,947.37 元, 影响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640,191.72 元。 (详见三、(十九))

2、本年度净利润 1,220,465,335.45 元, 含子公司超额亏损 54,964,355.59 元, 其中: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广告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316,672.80 元;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26,600.23 元;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54,621,082.56 元。

上年度净利润 1,109,885,804.40 元, 含子公司超额亏损 25,837,470.32 元, 其中: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广告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1,358,086.84 元;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4,660,422.26 元; 子公司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亏损金额 19,818,961.22 元。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转让收入	-	3,434,222,352.02
地铁运营收入	213,154,058.33	112,909,144.94
其他	96,265,508.59	73,310,102.03
合计	309,419,566.92	3,620,441,598.99

2、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转让成本		3,434,222,352.02
地铁运营成本	297,492,993.11	190,047,472.10
其他	11,042,483.05	15,937,488.21
合计	308,535,476.16	3,640,207,312.33

(二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3,789,305.39	673,362.99
城建税	738,127.89	286,645.10
教育费附加	527,234.23	204,746.48
其他	141,820.79	148,762.20
合计	5,196,488.30	1,313,516.77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9,774,677.77	316,151,142.11
减：利息收入	4,464,242.70	3,939,665.46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88,375.02	25,672.73
融资费	25,439,270.1	1,250,000.00
其他	642.50	236.90
合计	650,838,722.69	313,487,386.28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6,034,937.99	5,706,099.60
合计	6,034,937.99	5,706,099.60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39,056.60	-4,050,110.79
合计	-2,839,056.60	-4,050,110.79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收入及其他	321,099.16	7,801,138.16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44,562.14	816,366.67
财政局补贴收入	1,966,000,000.00	1,526,406,128.98
合计	1,968,265,661.30	1,535,023,633.81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政局补贴收入	1,966,000,000.00	1,206,561,081.00
其他经营收入	19,725,478.94	37,337,772.32
往来款	2,258,271.00	75,240,038.51
合计	1,987,983,749.94	1,319,138,891.8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10,945,259.80	88,086,573.93
其他(经营管理费等)	14,188,052.91	30,574,443.29
合计	25,133,312.71	118,661,017.22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净利润	1,220,465,335.45	1,109,885,804.4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034,937.99	5,706,099.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50,046.49	7,371,187.86
无形资产摊销	900,671.77	855,292.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522.04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27,3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0,640.29	-776,666.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4.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115,313.93	313,487,386.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9,056.60	4,050,11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6,123.06	3,123,314,636.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444,054.72	-1,465,597,01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088,942.32	-1,422,755,242.02
其他	22,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150,892.79	1,675,514,295.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263,188,784.15	3,743,864,133.9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743,864,133.92	3,155,061,57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9,324,650.23	588,802,555.5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 例 (%)
长沙市财政局	控股股东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法 人 代 表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 比 例(%)	表决 权 比 例(%)	注册号/统 一社会信用 代码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黄伟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659406652
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蒲富华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65.00	65.00	91430100338505516T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黄志达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65.00	65.00	91430100584914470U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邓武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65940737T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邓武	轨道交通建设	6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659407290
长沙市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166号	邓武	轨道交通建设	77,000,000.00	65.00	65.00	9143010058491450X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旷庆华	轨道交通建设	1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6828001941
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田安阶	保安服务	2,200,000.00	100.00	100.00	430100000193667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邓建平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430100000187214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邓建平	武广配套设施建设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430100000009783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十二楼	邓建平	经营开发	100,000,000.00	90.00	90.00	9143010068954316XK
长沙市轨道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1203、1204房	邓建平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0	90.00	90.00	91430100565940817E
长沙市轨道交通广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十二楼	肖尹	广告业	2,2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65940809K
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174号福乐康城综合楼401、402	项新民	商业	5,000,000.00	90.00	90.00	430100000100754
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14楼	彭亚莉	物业管理	2,2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65940753G
长沙市轨道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14楼	彭亚莉	资产管理	2,2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74303123E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尹光明	轨道运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30100578607044B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运通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综合服务楼 2#3005-3009	旷庆华	轨道交通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和销售；轨道板、混凝土管片、轨枕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地铁附属混凝土配件生产	20,000,000.00	35.00	35.00	430100000120669
湖南金鼎交通构件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镇大明村工业园区 168 号	吴罗明	混凝土管片、地铁混凝土附属配件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0	20.00	20.00	430105000050165
长沙市地铁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八一桥西北侧金帆大厦四楼南座	贺大公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	5,000,000.00	49.00	49.00	430100000174355
长沙新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 662 号软件大楼 3-54 号	龙钢跃	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	10,000,000.00	49.00	49.00	430193000057998
长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麓天路 2 号 601-606 号	刘继雄	交通建设投资、开发、运营及管理；房地产开发。	250,000,000.00	10.00	10.00	91430100550730382U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彭旭峰	磁浮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运营管理；以及沿线路、站区的综合开发；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以及磁浮项目咨询和培训。	1,280,000,000.00	32.81	32.81	430100000186792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中路 585 号综合楼	周荣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在湖南省境内的投资建设、运营；铁道运输设备的维修和经营（机动车维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实业开发；科技开发及技术培训；广告业务。	100,000,000.00	—	—	430000000063796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天心区人民中路 6 号 1 栋	贺湘林	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	2,226,394,378.00	13.47	13.47	9143010077005294X4
长沙长银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33 号	李建英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及股权投资项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00.00	30.00	30.00	91430100MA4L27BW5C

注: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与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人民政府签订的《长沙南站东站房合作建设协议》(沪昆湘综合[2014]58 号),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为长沙南站东站房项目的建设、资产管理人,本公司为长沙市人民政府授权或委托的长沙南站东站房项目实际投资人,本公司按投资比例享有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相应的股权,在中国铁路总公司对杭长客专湖南段概算清理批复后确定股权比例。

(四)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沙市财政局	200,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无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840,828,599.09	53.44	8,523,857.23	9,832,304,741.86
1 至 2 年 (含 2 年)	2,337,073,633.89	12.69	4,770,365.78	2,332,303,268.11
2 至 3 年 (含 3 年)	3,481,586,511.58	18.91	3,613,189.26	3,477,973,322.32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2,258,080,072.47	12.26	583,744.15	2,257,496,328.32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497,473,309.48	2.70		497,473,309.48
5 年以上				-
合计	18,415,042,126.51	100.00	17,491,156.42	18,397,550,970.09

账龄分析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27,316,871.66	29.32	7,480,738.78	3,019,836,132.88
1 至 2 年 (含 2 年)	3,481,968,756.78	33.72	2,446,675.18	3,479,522,081.60
2 至 3 年 (含 3 年)	2,558,032,140.68	24.77	1,733,719.15	2,556,298,421.53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258,203,262.55	12.19		1,258,203,262.55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000.00		25.00	4,975.00
5 年以上				
合计	10,325,526,031.67	100.00	11,661,158.11	10,313,864,873.56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沙市财政局	200,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0

3、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438,242,621.97	1 年以内 7,349,142,236.05 元; 1-2 年 89,100,385.92 元	40.61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204,891,418.17	1 年以内 57,1489,453.41 元; 1-2 年 1,290,985,288.57 元; 2-3 年 2,749,511,820.86 元; 3-4 年 213,992,059,087 元; 4-5 年 452,984,264.46 元	39.33
长沙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75,223,846.00	1 年以内 1,404,403,637.38 元; 1-2 年 946,438,524.43 元; 2-3 年 507,637,853.19 元; 3-4 年 116,743,831.00 元	16.24
雨花区人民政府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1.64
长沙市财政局	200,000,000.00	2-3 年	1.09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1.09
合计	18,318,357,886.14	--	--

(二)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项目	成本法	50,000,000.00	65.00	65.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90.00	9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0	90.00	9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00	90.00	9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65.00	65.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65.00	65.00	
长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10.00	10.00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20,000,000.00	32.81	32.81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55,500,000.00	—	—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0	13.47	13.47	
长沙长银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00,000.00	30.00	30.00	
合计		2,260,8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西延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长沙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五号线项目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2,200,000.00	-	2,2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	-	2,2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	-	2,200,000.00
长沙市轨道广告有限公司	2,200,000.00	-	-	2,2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配套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长沙市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长沙市武广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经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	-	4,5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	-	18,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长沙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长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	1,506.54	419,998,493.46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	255,500,000.00	-	255,500,000.00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长沙长银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9,000,000.00	-	9,000,000.00
合计	1,664,100,000.00	616,700,000.00	20,001,506.54	2,260,798,493.46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5,380,000.00	3,140,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15,380,000.00	3,14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75,840.00
营业成本合计		175,840.00

(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6.54	
其他	-196.00	
合计	-1,702.54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的主债权《编号为 2015 司支（银团）字 001 号银团贷款合同》各贷款人承诺发放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00.00 万元的贷款资金，以及借款人在有关融资文件项下应付各贷款人的其他应付款项目；

保证范围为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 62.5%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借款人应向贷款人支付的其他款项、贷款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 2015 年 9 月 28 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雯





营业执照

(2-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全洲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月 日

qyxy.baic.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王全洲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43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0

证书序号：NO. 01973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4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全洲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赵军 男
出生日期 1974-04-12
工作单位 湖南太平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1027404120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010070001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4月28日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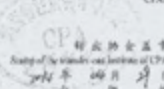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una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to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印 鉴 处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人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王洪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6-03-04
工作单位: 北京兴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62319860304634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224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 05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3-7
合格专用章

2011年 2月 25日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3-5
合格专用章

2014-3-12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3-18
合格专用章

2016-3-2
合格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兴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于2016年9月21日变更为北京兴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兴泰分所) 湖南兴泰分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09月 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应当同时向委托人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当将本证书连同注册会计师协会印章一并出示。
- 四、本证书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